

湖北省政府審核新舊縣縣政計劃建設部門負責者

款別 次目 及計劃 審核 標 意見

建設 造林 建設之縣署場

1. 擴大造林運動
2. 擴大造林運動
3. 擴大造林運動

水利

1. 興築九河涵堤

2. 建設各縣水閘
3. 建設各縣水閘
4. 建設各縣水閘

道路

1. 改善公路交通
2. 改善公路交通
3. 改善公路交通
4. 改善公路交通

其他各項
建設
水利
道路
其他各項

10

通信

下黃到道公踏而兩方
於三月有典縣通司可完
則其情之兩錄二律信本
年十月有完即

上 岸被揭樹山姓劉公河
王說馬頭及片家坊陸
湖公湯王清功產稅轉
你

去 岸被揭樹山姓劉公河
之支你

一 信身氏火工廠
二 江海工產產信社

三 溪一別者夜產信器
指保甲公者信因

戊
公共產產器
丙
關於其他方

信

期及信者初支信計信者者
崇立核

右信將信者初支信計信者者
報

信

湖北省档案館

湖北省政府籌辦賑濟工程三年夜放政計劃建設部門意見書

款別 科目 原計 劃

籌 款 考 覈 見

建設 普通水利

本縣因於修濬塘堰及
一修一井等項確係重要

辦理將先修各項之待井工程
自必分期辦理者其核計自
於各水利工程之進行中

知事官

實地考察因不無人及
調查者亦不無其人其地
上在所不免於今日二期

首領湖北省先期興修小型水
利工程實施書款規定之省
施程新辦理免費考覈時

極國視陽實以永五視
同考御信二月衣其後冊

利工程實施書款規定之省
施程新辦理免費考覈時

如和淋石州鐵石等項
培著御信二月衣其後冊

利工程實施書款規定之省
施程新辦理免費考覈時

款同時於信期內完
形水利工程其他各河

利工程實施書款規定之省
施程新辦理免費考覈時

官身進修功培仿辦

利工程實施書款規定之省
施程新辦理免費考覈時

官身進修功培仿辦

利工程實施書款規定之省
施程新辦理免費考覈時

108

增加年糧

本縣自二十七年通商以來
為有私地亦不種糧者

增加年糧之應立邊上本
二十三年投糧作項度計

殊屬可惜自本年九月
八日起對於該地亦能之地
主一併育令種植棉種
如適至三月尚未望種
即於該地酌量管領等
亦種植所獲利益並由
公所與借甲法農者各民
亦改年九月種者仍物種
至於本年之有種
者皆芒麻及甘薯
等類

所有各塊一律加高一尺培
厚三尺低於之有完以行
批發至於種植棉種等
園之向制第一塊以江
水及堤均附近村社在清明
節時種植柳柳及木子桐
等樹

三
培修堤防及
植樹

查該地至李密園之向制
第一塊有無妨礙內水消
流之害無從整修如
實中修修與
等類

...

...

109

完山縣苗圃

造林

本縣苗圃之設旨在
備具雜形因於先務
收備尚年亦生致工
作毫無表現信本身
二百一十株收備完山縣
加種子法者

均如後縣之完山縣苗圃
亦將并理情種者多報
株

本縣苗圃之設旨在
年春冬於植樹節
日各植植桐一百株五
於植桐一百株其後
清出林及時種植
林也即至少植植一
五百株所有各山一
律於二月植植桐
植植桐者其意之
期亦植為其意之
植植心別為新植
及連築中正亭與國
父以忠堂本林

造林之選思本有造林
施法之規定以名人或
名之植植即治三株而原
則至次將來施植者
身如族

本縣苗圃之設旨在
年春冬於植樹節
日各植植桐一百株五
於植桐一百株其後
清出林及時種植
林也即至少植植一
五百株所有各山一
律於二月植植桐
植植桐者其意之
期亦植為其意之
植植心別為新植
及連築中正亭與國
父以忠堂本林

完山縣苗圃

完山縣苗圃

15
疏

(七)
推排手工等

由疏后者以官身而
若架致排者到部
查明改支疏均於
三月底一併完以排
相疏於三月底完以
本州至新居清客
河也本縣缺石墩之
疏於三月底完以A
已架設完以完疏疏
樣均心到全物在疏
管河公所督物疏疏
附近保甲長切宋保
疏

巨物勿卸切宋初等
各件于民不勒明所
部工休於本年宋物
次運外一月一疏等
工具

疏
形及初支運宋初等
李并加具保疏樣疏并
此心別至核

志

推行棉衣新政

此是青者夜者德武
保由新而新者心者
之所待可佳用至由平
吾習以所存先于五人
引切者致於者有之
此才一待竹所者得五
月新中後信部新府
標酒

志

鼓勵人民埋藏
向有工廠

本縣自為他政研有小
型工廠無能修於非
鼓勵人民埋藏工廠
不之以此身自法自之
地月元月竹芝田名板
向光能埋後一河家同
而工廠以者桂仍者
由初身衣亦自初
日開政府而以待後
並減耗其一切後捐
籍資鼓勵

志

第一册

茲將蕪春廣備

等縣三十三年度施政計劃建設
核意見表各填賜一份以便彙存為荷

此致

建設廳

部門送請核覆並請將審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九月八日 收到

特 1158

秘書長處



廿三年九月二日

王曉耕
王樹庭
王克定

王曉耕

九四

67253

蕪春建設部

加修將(2)項工程
作(4)放道(5)項定
李式考案部核

2. 建修各鄉水閘廣鑿各鄉溝渠
3. 由各鄉鎮長負責督率各保於本年三月以前完成一保一塘並修舊有塘堰

丙 道路

蘇聯(1)游擊隊部
所和信(2)道(3)改
其(4)省(5)地(6)界(7)高(8)
李官(9)訪(10)有(11)力(12)
其(13)將(14)兩(15)項(16)增(17)修(18)
李(19)式(20)考(21)案(22)部(23)核

1. 改修劉公河經分路街至沈馬畷縣道路面規定四華尺寬，劉運分路株連各鄉所轄地段由各鄉負責限三月以前完竣。
2. 鄉村道路，規定三華尺寬，劉運分路兩鄉應於三月前與縣道同時完成，其餘各鄉鎮，一律限本年十月以前完成。

李式考案部

1. 架設槐樹山經劉公河至沈馬畷及張家壩經劉公河至漕河電話幹線
2. 架設張家壩通英山界之支線

李式考案部

十一
十二

李式考案部

李式考案部

1. 倡辦民生工廠
 2. 組織工業合作社
- 乙 關於其他方面：
1. 統一制發度量衡器按保甲分發備用

李式

李式考案部

五 建設

甲 農林

1. 建立縣農場

2. 擴大造林運動

乙 水利

1. 修築各鄉河堤

建立縣農場
擴大造林運動
修築各鄉河堤
李正清

李正清

李正清

112

廣
濟
建
設
部
門

四 建設

(一) 改進農田水利：本縣關於修濬塘堰及一保一井事項雖迭奉 層層轉飭遵

辦乃遵令實施者固不乏人及經調查尚未着手辦理者亦在所不免茲分為二期梅園

觀勝覺生永西龍岡等鄉限二月底辦竣冊報龍湫石城欽石經平官塔等鄉限八

月底辦竣冊報同時於限期內完成小型水利工程其他各鄉隨軍事進展酌情飭辦

增加食糧生產：本縣自二十二年淪陷以來尚有熟地未行種植者殊屬可惜自本年元

月份起對於熟地未種之地一律責令種植雜糧如逾至三月尚未墾種即行沒收違該

官鄉保分別種植所獲利益並作鄉公所與保甲經費責令民眾改良各種農作物種

子並於高阜之處廣種苞穀芝麻花生及甘蔗等項

培修堤防及堤坑：所有各堤一律加高一尺培厚三尺限於二月完成以防挑泛並於羅

城梅濟李家園之間創築二堤以防江水倒灌限二月底完成各堤及沿堤附近村莊

在清明節時廣植楊柳及木子桐子等樹

完成縣苗圃：本縣苗圃雖已設立然僅具雛形關於各種設備尚未齊全致工

作毫無表現限本年二月一律設備完成增加種子經費

造林：本縣童山所在皆有本年春季於植樹節日每保植桐二百株每校植桐一

百株

知功收貨日新功
之保井工修河自心
初物新地者務務
細日因於去前水利
工程去冬是年亦
首伏湖頭省五縣
共修小水利外
不修者被其法
規定之資款能
於其理欠也者時

增加食糧生產
熟地未種之地
一律責令種植
雜糧如逾至三
月尚未墾種即
行沒收違該
官鄉保分別種
植所獲利益並
作鄉公所與保
甲經費責令民
眾改良各種農
作物種子並於
高阜之處廣種
苞穀芝麻花生
及甘蔗等項

培修堤防及堤坑
所有各堤一律
加高一尺培厚
三尺限於二月
完成以防挑泛
並於羅城梅濟
李家園之間創
築二堤以防江
水倒灌限二底
完成各堤及沿
堤附近村莊在
清明節時廣植
楊柳及木子桐
子等樹

完成縣苗圃
本縣苗圃雖已
設立然僅具雛
形關於各種設
備尚未齊全致
工作毫無表現
限本年二月一
律設備完成增
加種子經費

造林
本縣童山所在
皆有本年春季
於植樹節日每
保植桐二百株
每校植桐一百
株

(五) (四) (三)

115

各分植村
治三株
初至
秋時
秋時
秋時

百株其餘經濟林及特種經濟林每鄉至少須植一千五百株所有童山一律於二月種植
桐松茶桑等樹如逾期未植論其童山之廣狹分別處罰重桿及建築中正亭與
國父紀念堂木料

(六)

軍話、配合當地軍事需要架設廣黃廣圍鄭及各段軍話線均於三月底一律
完成廣桐線於四月底完成本城至蘄屬漕家河與本縣銖石墩之線於六月底完成

(七)

凡已架設完成軍話線桿均分別令飭各該管鄉公所督飭話線附近保甲長切實保護
推廣手工業、令飭各鄉切實勸導各保甲民眾勤習紡織工作於本年底務須達到
一甲一織業工具

(八)

推行權度行政、按照奉發度量衡式樣由縣府仿製分發各鄉保甲使用并由甲
長督促所屬各戶至分別仿製對於舊有之升斗一律作廢並限五月底辦竣層報縣

(九)

鼓勵人民組織簡易工廠、本縣自淪陷後所有小型工廠無形停頓非鼓勵人民組
織工廠不足以謀自給自足擬自元月起由各機關先行組設一紡織簡易工廠以資提創然
府核備

(十)

後勸導民眾自動組織政府予以保護並減輕其一切稅捐藉資鼓勵